

## 香港理工大學 學生交換計劃 內地/台灣學生來港申請程序及指引

理大學生交換計劃網頁：[http://www.polyu.edu.hk/cmao/04\\_inbound.html](http://www.polyu.edu.hk/cmao/04_inbound.html)

### 一) 提交申請

內地院校甄選學生後，請於網上下載申請表格。

([http://www.polyu.edu.hk/cmao/docs/studentexchange/inbound/Enrol\\_Form.pdf](http://www.polyu.edu.hk/cmao/docs/studentexchange/inbound/Enrol_Form.pdf))。

學生須填妥表格連同下列文件經校方寄交本處：

1. 履歷表 (C.V.) (英文版) – 以表格或點列式詳列個人資料、學歷、技能、曾獲獎項等
2. 大學成績單 (Academic Transcript) (英文版)
3. 本學期修讀科目表 (英文版)
4. 內地 / 台灣 身份證副本
5. 內地學生：常住人口登記卡副本 (附有學生個人資料的一頁)  
台灣學生：戶政事務所認證的戶籍謄本 及 台灣護照
6. 經濟證明 – 學生必須擁有等同港幣二萬元或以上之銀行存款。  
如銀行戶口並非由申請學生所擁有，戶口持有人需提供書面聲明，指明該筆款項將用以支付申請學生在港就讀期間之一切費用，並簽署立證。
7. “香港簽證/進入許可” 申請表格 ID 995A – 表格須從香港入境處網頁下載：  
<http://www.immd.gov.hk/pdforms/ID995A.pdf>  
填表詳情請閱：
  - [http://www.polyu.edu.hk/cmao/docs/studentexchange/inbound/ID995A\\_Sample.pdf](http://www.polyu.edu.hk/cmao/docs/studentexchange/inbound/ID995A_Sample.pdf)
  - [http://www.immd.gov.hk/pdforms/ID\(C\)996.pdf](http://www.immd.gov.hk/pdforms/ID(C)996.pdf)

### 注意：

1. 學生於申請前，應先了解本校所提供之課程及內容。有關網址：  
[http://www.polyu.edu.hk/cpa/text/index.php?option=com\\_content&view=article&id=17&Itemid=54&lang=en](http://www.polyu.edu.hk/cpa/text/index.php?option=com_content&view=article&id=17&Itemid=54&lang=en)
2. 請於網上下載申請表，用電腦填寫後打印及簽署。
3. 填寫申請表第三部份“Exchange Details”時，學生須按照自己的主修課程及程度，選擇適當的理大學系 (Department) 及課程 (Academic Programme)，並按照課程範疇所提供之科目作出初步選擇，填上四至六科有興趣報讀之科目。(參考網址：[http://www.polyu.edu.hk/cmao/04\\_selection.html](http://www.polyu.edu.hk/cmao/04_selection.html)) 請留意這部份只供審批老師參考，以決定學生是否適合與以取錄。學生獲取錄後，需再根據該學期的科目清單來選定科目。
4. 如學生所填寫的資料有欠詳盡或文件不足，審批程序將受延誤。如需查詢申請情況，學生可直接與本處聯絡。(電郵地址：[ocstex@polyu.edu.hk](mailto:ocstex@polyu.edu.hk))
5. 2012/13 年度理大學生交換計劃的重要日期：

	申請截止日期	開課日期
學期一 (秋季)	2012年4月10日	2012年9月17日
學期二 (春季)	2012年10月1日	2013年1月21日

### 二) 審批程序

本處收妥學生之申請文件後，將根據學生所填報的資料轉交有關學系審批。學系系主任或課程主任將根據學生所提交之申請表、履歷表及成績單來決定是否接納學生之申請。因此，學生所提供之文件必須清晰、詳盡及正確無誤。

### 三) 入學通知

本處獲學系通知學生被取錄後，會以電郵及快遞發出取錄通知書，並附上有關交換生手冊、赴港簽證、保險、住宿、選科、赴港安排的資料及校曆表。

### 四) 赴港簽證 ([http://www.polyu.edu.hk/cmao/04\\_in\\_visa.html](http://www.polyu.edu.hk/cmao/04_in_visa.html))

申請學生獲取錄後，本處將隨即替其向香港入境事務處遞交簽證申請及其它所需文件。注意，審批簽證須時約 4 至 6 星期，文件不全或資料有誤，會導致審批延誤。

簽證獲批後，本處會將有關「進入許可」標籤寄往內地院校再轉交學生。學生須憑標籤直接向其戶口所在地的公安機關出入管理部門申領「往來港澳通行證」(簡稱「因私通行證」)及相關赴港簽注，再將「進入許可」標籤貼於申領到的「因私通行證」空白簽注頁內，便可來港就讀。

### 五) 行政費用

獲取錄之學生須以信用卡透過網上繳付簽證費 HK\$160、郵費 HK\$340 及保險費 HK\$750，共 HK\$1,250 - [https://www29.polyu.edu.hk/foccp/ccp\\_payment\\_menu.jsp](https://www29.polyu.edu.hk/foccp/ccp_payment_menu.jsp)

網上付款指引 -

[http://www.polyu.edu.hk/cmao/docs/studentexchange/inbound/Online\\_Payment\\_Guideline\\_for\\_Exchange.pdf](http://www.polyu.edu.hk/cmao/docs/studentexchange/inbound/Online_Payment_Guideline_for_Exchange.pdf)

**注意：**

1. 只接受網上繳款，不接受付款表格及匯票繳款。
2. 網上繳款系統不可輸入中文資料。
3. Name of Payer (付款人)必須填寫學生英文姓名。
4. Credit Card Holder Name (信用卡持有人)無需為學生本人。
5. 請注意輸入的電郵地址正確無誤，並保留認收通知的電郵以便核實。

### 六) 選科及學分轉移

獲取錄之學生應小心選擇於理大修讀之學科。選科時應先參考各科目之詳細課程資料，然後向內地院校老師或教務處申請學分轉移或學科豁免。有關安排應在赴港前跟內地院校老師辦妥，應避免完成理大交換生計劃後需再回內地院校應考或重修個別科目。

### 七) 赴港安排

本處將透過電郵與獲取錄之學生聯繫，學生須經常查閱電郵信箱，並依時將付款表格、住宿申請表、選科表格及到港通知書寄交本處。本處將替所有內地交換生購買保險，而費用須與簽證費同時支付。有關細則、保險費用、保障範圍等，請參閱本處網頁([http://www.polyu.edu.hk/cmao/04\\_in\\_visa.html](http://www.polyu.edu.hk/cmao/04_in_visa.html))。

### 八) 抵港安排 ([http://www.polyu.edu.hk/cmao/04\\_arrangement.html](http://www.polyu.edu.hk/cmao/04_arrangement.html))

學生抵港時，學生事務處將安排迎新活動，簡介入學手續及校園設施，並安排本地同學帶領參觀校園，以便適應新校園生活。

### 九) 其它資料

交換生手冊：[http://www.polyu.edu.hk/cmao/docs/studentexchange/inbound/Inbound\\_Handbook.pdf](http://www.polyu.edu.hk/cmao/docs/studentexchange/inbound/Inbound_Handbook.pdf)

香港理工大學 中國內地事務處

網址：<http://www.polyu.edu.hk/cmao/>

電郵：[ocstex@polyu.edu.hk](mailto:ocstex@polyu.edu.hk)